

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為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的 合資格教職員推行居所資助計劃： 處置騰空宿舍的事宜

引言

在二零零零年五月二日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政府已向議員匯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如何處置因推行居所資助計劃而騰空的教職員宿舍。政府在會議上又承諾就處置騰空宿舍的事宜向議員提交半年度進度報告。本文件匯報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今的有關發展。

背景

2. 教資會居所資助計劃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撥款後(請參閱 FCR(1998-99)30 號文件)，已於一九九八年十月一日推行，成為教資會資助院校合資格的新聘教職員唯一可享的房屋福利，而現任教職員一經選擇參加這項計劃後，亦不得撤回。這項計劃自推出以來，深受教資會資助院校的合資格教職員歡迎。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共有 3 200 名教資會資助院校的合資格教職員選擇參加這項計劃，參與率達 63%，畧高於本年三月統計所得的 62%。

3. 在推行居所資助計劃後，我們已按照 FCR(98-99)30 號文件所載的建議，即時成立了由教資會秘書長擔任主席的專責小組，以確保騰空宿舍的處置方案或更改用途方案最能切合公眾利益。

4.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教資會資助院校因推行居所資助計劃而騰空的教職員宿舍共有 626 個(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數字為 826 個)，其中 112 個

(18%)用作合資格教職員的宿舍；326 個(52%)租予受聘於有關院校的教職員(大部分均有領取居所資助津貼或自行租屋津貼)；67 個(11%)用作訪問學者等人士的宿舍，使院校可節省租用校外住宿單位／酒店的開支；50 個(8%)作其他臨時用途，其餘 71 個(11%)則空置。二零零零年三月，空置的騰空宿舍數目為 171 個(21%)。

處置騰空的教職員宿舍

5. 政府在二零零零年五月向議員提交的文件已述明，處置騰空的教職員宿舍或更改其用途後所帶來的收益，主要分為兩類：

- (a) 根據一項政府與教資會資助院校達成並獲財委會同意的協議，政府可在有關宿舍因推行居所資助計劃而騰空一年後，獲得其估計租金收入¹的一部份。在二零零零至二零零一年度，政府可得的估計租金收入約為 4,700 萬元。我們預計，在二零零一至二零零二年度，政府可獲的估計租金收入約為 5,200 萬元；以及
- (b) 處置騰空宿舍可為政府或院校帶來收益。例如，若把宿舍交還政府，政府便可藉出售宿舍用地得到收入；若院校獲政府同意後把教職員宿舍改建為學生宿舍或其他教學支援設施，則可增加院校的學生宿位或其他教學設施。

6. 關於上文第 5(b)段，各院校已提出了處置該等宿舍或更改其用途的中長期建議。這些建議的詳情和每項建議所涉及的宿舍數目現表列如下：

¹ 這項安排不適用於以私人資金興建並位於私人土地上的宿舍。此外，如政府在聽取專責小組意見後接納有關的處置騰空宿舍計劃，有關宿舍可獲豁免，無須與政府分攤收益。上述專責小組是為審議處置騰空宿舍計劃和其他與推行居所資助計劃有關的事項而成立的。

	浸會 大學	中文 大學	香港教 育學院	理工 大學	香港 大學	總數
(a) 交還政府	45	-	-	155	170	370
(b) 改建為學生宿舍	-	94	66	-	-	160
(c) 改建為教學或支援設施	-	14	5	-	-	19
總數	45	108	71	155	170	549

建議詳情

(a) 香港浸會大學(浸大)

政府與浸大達成協議，由政府接管浸大火炭宿舍第 4 和第 5 座，而無須支付任何費用。政府產業署署長已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接管有關宿舍。政府打算利用這兩座宿舍的 45 個單位，安置遷離政府宿舍的公務員，以便進行騰空政府宿舍的計劃。

(b) 香港中文大學(中大)

中大建議把五座教職員宿舍改為學生宿舍，以提供 590 個學生宿位，並把另一座教職員宿舍改為教學支援設施。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財委會再批出一筆 4,999 萬元的款項(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以落實各項更改用途的建議。

(c) 香港教育學院(教育學院)

教育學院在大埔新校園興建教職員宿舍的工程計劃，在教資會居所資助計劃推出時已進入後期建造階段，並已在二零零零年二月完工，讓教職員入住。鑑於宿舍需求較預期為低，教育學院建議以私人資金把其中 66 個宿舍改為 500 個學生宿位，並把另外五個宿舍改建為一所幼兒學習中心。有關建議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財委會批准。

(d) 香港理工大學(理大)

政府與理大達成協議，由政府接管火炭百德苑宿舍用地，而無須支付任何費用。百德苑整幅宿舍用地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交由地政總署處置。

(e) 香港大學(港大)

根據港大的策略性大學校園發展計劃，港大已計劃把數座宿舍交還政府。政府和港大現正進行磋商，以便議定原則和技術上的安排。政府現正考慮請港大在二零零二年九月或之前，或在地政總署署長批准的較後日期，把數幅宿舍用地交還政府。在這期間，港大已將部分宿舍公開招租。由於政府與港大仍未就整個處置方案達成共識，政府同意，在與港大定出宿舍日後的用途之前，會就騰空宿舍所帶來的實際租金收入另行報帳。

跟進報告

7. 專責小組會繼續審議騰空宿舍的處置方案，並就有關方案提出意見。我們會按照二零零零年五月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的決定，每半年向議員提交最新資料。

教育統籌局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